



山东系统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

为群众提供高品质公共法律服务产品

□ 本报记者 姜东良 梁平妮

今年2月,春节刚过,山东威海乳山市某村的村民张某某等三人却眉头紧锁,心事重重。原来,三人被孙某拖欠了近5年之久的劳务费,多次索要仍迟迟未付,无奈向法院提起诉讼,后又因法律知识欠缺心里不安。此时,三人想到了村里的法律顾问尹琳琳律师。

尹琳琳耐心了解情况后,不仅从法律角度给予解答,还带领三人到乳山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经审查三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中心指派尹琳琳承办此案。乳山市人民法院运用“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乳山市人民检察院启动司法监督程序,通过线上线下调解相结合的方式,最终在诉前调解阶段成功化解这起矛盾,双方达成和解,被告同意分批全额给付劳务费,张某某等三人紧锁的眉头终于舒展开来。

近年来,山东省不断加强制度设计,完善平台功能,拓展服务领域,提升保障能力,基本建成了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把满足群众的法治需求作为出发点 and 落脚点,通过系统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深化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内容建设,为群众提供多层次、高品质的公共法律服务产品,不断提升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群众共享法治建设成果。”山东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增胜说。

健全制度机制构建服务体系

山东省司法厅党委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为重要牵引和有力抓手,系统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为规范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山东省持续加

强制度设计,于2015年以省两办名义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2020年出台《山东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省司法厅推动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实施意见》等8个文件,联合相关部门印发《政府购买公共法律服务办法》《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等23个文件,构建起全省公共法律服务制度体系的“四梁八柱”。

加强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发布《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工作规范》《山东省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制定《公证质量精细化管理手册》《山东省法律援助服务标准》等,开展合作制公证机构规范化建设年活动,开展司法鉴定机构诚信等级评估,93家司法鉴定机构达到省级标准化服务水平,以规范化建设促进法律服务能力提升。

平台融合发展服务提档升级

近日,山东省司法厅联合省自然资源厅、省住建厅等7部门印发《关于开展不动产“带押过户”登记服务模式的试点》,在前期试点基础上,全面支持公证机构服务不动产“带押过户”,有效解决了群众“带押”二手房“转贷”周期长、交易成本高等急难愁盼。

如今,“带押过户”公证服务模式在山东省全面铺开。济南市齐鲁公证处负责人受邀在中国(山东)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创新成果发布会上对二手房交易“带押过户”新模式进行现场解读。青岛市黄海公证处创新在线办理模式,线上“带押过户”业务已全面落实,交易双方无需奔波于各房屋交易大厅,只需携带

相关材料到公证处,“只跑一次”即可办理完所有业务。今年以来,全省公证机构共提供“带押过户”公证服务5233件,平均每笔业务为群众节约交易时间7个工作日。

通过“有解思维”,将人民群众的需求同法治服务更好地结合,全力推动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山东省加快推进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建成覆盖省、市、县、乡、村五级的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归并整合“12348”与“12345”热线平台,各地开通公共法律服务公众号、App等应用系统358个,法律服务“触角”全面向基层延伸。目前,全省建成6万余个实体平台,“12348”热线平台日均访问量超过5万人次,山东公共法律服务网咨询服务总量、上线率、参与解答率位居全国前列。

此外,山东省还积极推行公共法律服务“一次办好”和“跨省通办”,在全国率先实现公证与不动产登记部门数据共享、业务联动。拓宽法律援助服务范围,为特殊困难群体开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2022年累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4万余件,帮进城务工人员追回欠薪7.03亿元。

服务供给多样实现便民利民

近日,青岛市即墨区惠企法律服务团队律师接到了来自青岛某印染有限公司的求助电话:该公司一名员工在宿舍突发疾病去世,公司相关负责人第一时间向惠企律师进行咨询。

惠企法律服务团队律师积极解答企业咨询,深入企

业查看了解情况,分析存在的劳动用工风险,向公司提供科学的解决方案。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还向企业介绍新制度新政策,切实帮助企业防范化解风险,有效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近年来,山东省着眼“保基本、广覆盖、惠民生”,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法律援助标准化便民服务、依托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优化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深化“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为群众和企业提供多样化、个性化法律服务,通过送法上门、送服务到家,让群众和企业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公共法律服务。

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山东省成立服务民营企业等各类专项法律服务团473个,常态化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充分发挥公证在服务金融、民营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的优势作用。2022年共办理相关业务12.2万余件。健全完善“仲裁+诉讼+调解”民商事多元解纷机制,2022年以来,仲裁机构共受理案件5.16万件,受案标的总额为402.22亿元。

组织全省1.4万名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为6.6万个村(居)担任法律顾问,无偿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深入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2022年以来开展公益法律服务活动1.85万次,帮助审查重要经济合同1.2万余份,为村(居)两委换届提供法律意见3.77万余件。

“山东将持续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整合优化、系统集成,坚持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效率两手抓、两手硬,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上水平、见成效,努力让公共法律服务更加利民便民。”杨增胜说。

解群众所急 办群众所需

武汉坚持公证为民优服务暖人心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吴孟倩

“继承、遗嘱、赠与、委托、夫妻财产约定,您可以信赖公证。”“出国留学、定居、探亲,公证助您一臂之力。”……

走进湖北武汉的地铁站,“公证为民”的灯箱宣传标语引人注目,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公证服务就在身边。

公证是公共法律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武汉市积极推动公证为民办实事,为企业、群众提供有针对性的公共法律服务产品,持续提升公证利企便民服务质量。

一个窗口跑一次

7月20日,武汉市民王女士将一面写有“高效联办,快捷便民”的锦旗送到武汉市黄鹤公证处“公证+不动产登记”一窗联办窗口。

王女士父母去世后遗留一套房产,由于工作繁忙且担心手续繁琐,她一直未办理继承登记,得知“公证+不

动产登记”一窗联办后,王女士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未曾想一个窗口一次即轻松解决了问题。

据了解,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武汉市黄鹤公证处与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昌分局协同建立“公证+不动产登记”共享协作机制,实现公证和不动产登记“一窗联办”,有效解决群众办理公证和不动产登记耗时长、流程多、风险大的难点。

今年以来,武汉市公证行业聚焦服务流程优化与资源整合,推行“公证+认证”“公证+不动产登记”等“一站式”服务模式——企业或职工办理相关公证事项后,公证机构可根据需要代办涉外认证和不动产登记等事宜,实现办事从“多部门、多窗口、跑多次”向“一部门、一窗口、跑一次”转变。

武汉市出台79类118项涉企公证事项证明材料负面清单,落实42项公证事项“最多跑一次”服务承诺,为有需要的企业及职工提供便捷、高效、综合性的“一站式”服务。

绿色通道解企难

“本以为缺资料办不了,没想到公证人员告诉我,可

采取容缺承诺方式,不用来回跑……”

说起前段时间的办证经历,燕先生连说几个“没想到”。燕先生是湖北某工程有限公司代理人。该公司需办理签名及印章公证以开展招投标,但因不熟悉公证流程,对所需材料准备不充分。

在武汉市琴台公证处公证员郭晓霞的耐心讲解和指导下,燕先生通过容缺承诺方式,顺利办理相关手续。武汉市公证协会会长周凡介绍说,该市所有公证机构均设立服务企业“绿色通道”,通过专窗接待咨询,优化办理流程,缩短办证期限和次要材料瑕疵容缺受理、特殊情况提供上门服务等方式,落实“简化办”“容缺办”“贴心办”等举措,助力解决中小微企业面临的种种困难。

在武汉,一般涉企合同类公证事项办理期限由法定15个工作日缩减至3个工作日,证书资类、法人授权类公证事项当天受理,当天出证。

公益服务暖民心

在提供优质高效公证法律服务的同时,武汉市公证机构积极开展公证公益法律服务,让人民群众在接受公

证服务中感受到越来越多法律温暖。

今年5月,梁女士带着孙女来到武汉市某房屋搬迁项目现场申请办理相关公证。

梁女士的儿子十多年前因病去世,前儿媳患有精神疾病,生活不能自理,她与孙女相依为命。武汉市东西湖公证处公证人员仔细查验梁女士提供的各类材料,告知其办理房屋搬迁手续前需明确明确搬迁房屋的产权情况。由于房屋继承需以评估后房屋价值为依据计算公证费用,且农村自建房屋面积较大,公证费用相应较高,家庭困难的梁女士不禁面露难色。

经查,梁女士符合公证法律援助条件,公证处决定为其免去所需的全部公证费用。

现如今,武汉市对低收入群体、残疾人、农民工、老年人、青少年、单亲困难母亲等群体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均按规定减免公证费用,推动公证服务公平共享。

2022年,武汉市将“为7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办理首次遗嘱公证”确定为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当年即为248名7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办理了首次遗嘱公证,减免公证费用32.9万余元。



河北省迁安市深入开展每月一主题的“送法进基层、普法入民心”系列活动,凝聚铸街司法所所长、乡村“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基层网格员的法治力量,打造田间地头的“流动式”普法阵地,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更具人气。图为近日普法志愿者正在向群众解决民法典案。 本报通讯员 杨浩战 摄

白城创设“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 贴身法律服务纾民困解民忧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感谢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感谢侯律师为我提供的帮助,帮我们解决了大困难……”近日,年过七旬的尹某某来到吉林省白城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向帮助过她的律师和工作人员表达谢意。

尹某某今年75岁,儿子残疾,靠打工维持生活,一家人生活艰难。2022年6月,尹某某下楼时被裸露在外的供热管道绊倒摔伤,经住院治疗,产生医疗费、护理费、后续治疗费等共计7万余元。事后尹某某多次向热力公司寻求相关赔偿未果,故诉至法院。

此后尹某某到白城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寻求帮助,中心指派法律援助律师侯显达承办此案。侯显达向尹某某了解案情,核实证据后,了解到现有证据并不充足,告知尹某某可找证人来证实案件事实。

庭审时,侯显达向法庭出示了尹某某的住院病历、费用清单等证据,并请3名证人出庭作证,充分证明了尹某某所主张赔偿的事实。前不久,法院作出判决,热力公司赔付尹某某各项经济损失4.6万余元。

这是白城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发挥作用的一个缩影。“2022年,我们创新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并打造了‘一张网、一盘棋、一条心’的工作模式。”白城市司法局三级调研员史正飞说。

“一张网”即促进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与基层人民调解防护网融合,整合“个人调解室”“法律明白人”等基层调解资源,在全市新设“法律服务先锋岗”5292个,覆盖105个乡镇(街道)、1038个行政村和社区,引导群众运用法律解决身边问题。

白城市司法局还用好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激活基层社会治理“一盘棋”,创新“移动互联+调解+服务”方法,建设“移动App云超市”,发挥云咨询、云办理、云查询、云宣传、云救助5大功能板块、21项服务功能,激活了“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实体功能,打造人民调解员、社区工作者和群众的“随身法律顾问”。

“我们整合法律服务资源,组建多元化化解团队,凝结为民服务‘一条心’。”史正飞说,司法局在全市选出50名优秀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人、人民调解员等组建“矛盾化解后援团”,为群众提供优质法治资源。

今年3月,白城市某村村委会接到一起土地纠纷访案件,村委会工作人员多次调解无果,工作人员便告知信访人可拨打“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电话寻求法律帮助。“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法律服务团律师接到咨询电话后,从法律、政策两个层面给予信访人专业解答,信访人最终欣然接受,并同意撤销上访。

“‘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线上解答咨询,通过疏导信访者情绪,答疑解惑,最终实现了息诉息访。”史正飞说。

据了解,自“公共法律服务先锋岗”创建以来,全力打造公共法律服务最基层,最前沿阵地,实现了白城市公共法律服务网点横向覆盖至全行业领域,纵向延伸至最基层群众身边的贴身法律服务。截至目前,白城市通过“法律服务先锋岗”办理基层人民调解案件1.2万余件,解答咨询1.6万余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200余件,极大地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的综合实力和水平。

竭力帮进城务工人员追回欠薪

德宏州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案例

12348咨询台

2020年10月至2021年8月期间,我在耿某的施工工地工作,耿某承诺支付劳务费每天260元。

工期结束后,我与耿某就劳务费进行结算,但耿某一直以各种理由进行拖欠。听亲友说可以请律师帮忙,但我的经济能力有限,无力聘请律师,这种情况下我该何维权?

咨询人: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进城务工人员周先生

2022年初,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法律援助中心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接到

周先生的咨询后,指派我承办此案。

与周先生沟通并进一步走访后,我发现同一个工地还有56名进城务工人员存在同样的问题。

经过我的普法宣传,57名进城务工人员一致决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委托我一并承办。

通过对案件进行分析研判,我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进城务工人员无签订劳动合同意识,保留证据意识淡薄,对包工头个人信息不清楚,对项目的承包方式不了解。

于是,我多次到法院立案庭与工作人员沟通协调立案问题,到有关部门申请调查,为了明确主体信息,我到派出所查询包工头的身份信息,前往住建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相关部门调查取

证,固定证据;对相关项目的建设方、总承包方、分包方的承包关系进行了解,逐一查明。

由于该案涉及人数较多,在立案过程中出现了许多问题和阻碍,我多次与法院工作人员沟通寻求解决办法,并耐心安抚每一名进城务工人员。

解答人: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法律援助中心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律师李季

办理结果:在律师的不懈努力下,该案于2022年12月开庭。经过两天的庭审,多方达成调解协议,进城务工人员的诉求得以实现。

本报记者 石飞
(法制与新闻)见习记者 陆敬 整理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程遥 丁国娟

宿迁实施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工程 精准匹配需求提升工作质效

如今,江苏瀛海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兵是江苏省宿迁市沐阳县梦溪街道糖坊社区家喻户晓的“法律专家”,社区里谁家遇到点麻烦事,都会想着来找他讨个主意。不久前,李兵就帮辖区内患有二级精神残疾的程女士办理了离婚诉讼,依法维护了其合法权益。

在担任社区法律顾问的3年时间里,李兵利用专业优势,通过来电解答、来访接待、走访排查、调解协商、法律援助等方式,帮助社区和群众解决法律难题100余件。

近年来,宿迁市司法局把实施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工程作为为民办实事项目强力推进,精心挑选业务精湛的人员担任村(居)法律顾问,深入田间地头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各类法律事务,调处化解矛盾纠纷,为村(居)及群众提供及时、精准法律服务。

在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工程过程中,宿迁市始终坚持“选优配强、便捷服务”的原则,从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公证员及公司公职律师队伍中选拔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熟悉社情民意的人员担任全市1397个村(居)的法律顾问,紧扣村(居)实际需求,结合法律服务人员特点,擅长专业领域等,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和村(居)法律需求精准匹配,提高法律顾问工作质效。

同时,宿迁探索创新实施“定点式+预约式+会诊式”服务运行机制,要求村(居)法律顾问定时、定点到村(居)开展坐班服务,现场向群众宣传、讲授法律法规,接受群众的电话预约,真正把法律服务送到村民家中。针对服务过程中遇到的复杂、疑难法律问题,该市还建立了疑难问题会诊机制,在市、县(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部门开辟疑难问题“绿色通道”,方便村(居)法律顾问及时汇报疑难问题,并由市、县(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部门牵头组织法律专家、村(居)委会进行集体“会诊”,使群众的疑难问题及时、准确得到解决。

为了让法律顾问更深入地了解基层社情民意,精准掌握村(居)法律服务需求,该市完善法律顾问与村民小组联系机制,在1397个村(居)“三公开”栏内公布法律顾问姓名、联系电话,积极搭建村(居)法律顾问与村民小组联系平台,发挥村民小组长的作用,及时反映群众的法律服务需求,并为村(居)法律顾问到村民小组走访创造便利条件。

泗洪县重岗街道朱井村村委会主任胡思伟颇为感慨地说:“有了村(居)法律顾问,村民们遇到什么样的法律问题通过他们都能得到及时解决,减轻了村组的工作压力。”

不久前,该村法律顾问、泗洪县楚声法律服务所主任陆向红就化解了一起因土地承包引发的矛盾纠纷。该村江某兄弟两人承包了村里350亩土地,后王某等三人加入合伙承包经营,因去年外请机械作业平整土地花费了大笔资金,导致第一年种植亏损,加之江某兄弟和王某等对今年调整农作物种植的种类意见不统一,就是否继续合伙经营种植产生分歧,遂发生了相互阻挠和各自抢地种的情况。

了解情况后,陆向红依法依规提出意见,建议江某兄弟两人给予王某等三人补偿费5万元,王某等三人退出,土地由江某兄弟继续经营耕种。在陆向红的释法说理下,双方同意了这一方案并签订了协议。目前,350亩土地全都种上了庄稼。

宿迁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朱东升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该市充分发挥村(居)法律顾问在乡村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中的专业作用,组织法律顾问参与婚姻家庭、土地承包、拆迁安置、交通事故等矛盾纠纷调解中,提供专业、接地气的法律意见,引导群众就地解决矛盾纠纷。

为提高村(居)法律顾问能力和水平,宿迁市将村(居)法律顾问培训纳入市、县司法行政业务培训计划,县(区)每季度举办一次培训班,市级每半年开展一次业务培训,重点学习涉农政策、法律法规,矛盾纠纷调解技巧、经验,伦理、道德知识,法治宣传、法律咨询实践及心理学、谈判艺术等内容。

全程参与市、区组织的村(居)法律顾问培训班的宿城区支口街道康堡社区法律顾问、江苏钟山明镜(宿迁)律师事务所律师刘怀锦说:“培训组织的学习内容内容很实用,对做好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帮助很大。”

“我们始终坚定信念为先导,积极拓宽视野,增强素质,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升村(居)法律顾问队伍素质和工作能力,为更好地履行村(居)法律顾问工作职责打下了坚实基础。”朱东升说。

目前,全市已实现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100%。今年以来,全市村(居)法律顾问已开展法律讲座,培训2026场次,提供法律咨询1300余次,完善村规民约630余个,为村(居)项目谈判、合同签订提供法律意见近110余条,参与化解矛盾纠纷260多件。